

南通职业大学

关于举办 2026 年“挑战杯”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南通职业大学选拔赛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深入落实全国科技大会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，一体推进教育发展、科技创新、人才培养，引导和激励我校青年学子弘扬时代精神，把握时代脉搏，通过开展广泛的社会实践、深刻的社会观察，不断增强对国情社情民情的了解，将所学知识与经济社会发展紧密结合，提高创新、创意、创造、创业的意识和能力，提升社会化能力，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、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贡献青春力量，做好 2026 年“挑战杯”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南通职业大学选拔赛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赛事介绍

“挑战杯”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是由共青团中央、教育部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、中国科协、全国学联和省级人民政府主办的一项具有导向性、示范性和群众性的创新创业竞赛活动，每两年举办一届。竞赛突出实践导向，在考察项目商业价值的基础上，更加注重考察学生了解社会现状、

关注社会民生、解决社会问题的意识、能力和水平。具体包括项目的社会价值、实践过程、创新意义、发展前景和团队协作等方面。

聚焦创新、协调、绿色、开放、共享五大发展理念，设五个组别：

1. 科技创新和未来产业：围绕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推动数字经济健康发展，在智能制造、信息技术、大数据、人工智能、生命科学、新材料、军民融合等领域，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。

2. 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：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，在农林牧渔、电子商务、乡村旅游等领域，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。

3. 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低碳发展：围绕可持续发展战略和碳达峰碳中和目标，在绿色低碳产业、绿色消费、环境治理、可持续资源开发、生态环保、清洁能源应用等领域，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。

4. 文化创意和区域交流合作：突出共融、共享，紧密围绕“一带一路”和京津冀、长三角、粤港澳大湾区以及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、长江经济带和黄河流域等区域合作，或在工业设计、动漫广告、体育竞技和国际文化传播、对外交流培训、对外经贸等领域，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。

5. 社会治理和公共服务：围绕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，在政务服务、消费生活、公共卫生与医疗服务、

金融与财经法务、教育培训、交通物流、人力资源、城乡融合等领域，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。

二、参赛对象及要求

（一）参赛对象

我校 2026 年 6 月 1 日以前正式注册的全日制非成人教育在校生均可报名，以项目团队形式参赛，每个团队人数原则上不超过 15 人，每个项目指导老师原则上不超过 5 人，如遇竞赛章程调整，则按最新规定执行（往届章程详见附件 1）。

（二）参赛要求

1. 参赛项目应有较高立意，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。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、政策导向；应为参赛团队真实项目，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，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；存在剽窃、盗用、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，一经发现将取消参赛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。

2. 涉及知识产权的，必须有具有法律效力的发明创造或专利技术所有人的书面授权许可、项目鉴定证书、专利证书等。

3. 参赛作品涉及下述内容时，必须由申报单位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材料，否则不予评审：动植物新品种的发现或培育，必须有省级及以上农业部门或者科研院所开具证明；对国家保护动植物的研究，必须有省级及以上林业部门开具证明，证明该项研究的过程中未产生对所研究的动植物繁衍、

生长不利的影响；新药物的研究，须有卫生行政部门授权机构的鉴定证明；医疗卫生研究须通过专家鉴定，可附在公开发行的专业性杂志上发表过的文章；涉及燃气用具等与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有关用具的研究，须有国家相应行政部门授权机构的认定证明。

4.对于涉及已工商注册企业的项目，报名时应提交相应证明材料（包括但不限于单位概况、法定代表人情况、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、股权结构等）。项目负责人必须为企业法定代表人。企业法定代表人在本通知发布之日起变更的不予以认可。

5.已获往届“挑战杯”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、“创青春”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全国金奖（特等奖）、银奖（一等奖）的项目，不可重复报名。

三、赛程安排

按照国赛以及省赛的常规部署和要求，结合我校实际，本次校内选拔赛安排如下：

（一）线上报名阶段（2026年2月下旬）

各学院须在**2026年2月25日24:00**之前，将学院推荐汇总表（附件2）、项目申报表（附件3）、创业计划书（往届要求见附件4）、项目展示PPT（转换成PDF格式提交，20页以内）提交至团委邮箱：ntvutw@163.com，申报材料以“学院简称+项目组别+项目名称”命名，联系人：葛斌权18851412231。

(二) 校级初赛阶段（2026年3月上旬）

团委组织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对各学院上报的作品进行评审，根据项目社会价值、实践过程、创新意义、发展前景、团队协作等维度进行评审，提出意见，推荐优秀项目进入校级决赛。

(三) 校级决赛阶段（2026年3月中下旬）

团委组织专家评委，对入围校级决赛作品进行答辩评审，结合文本和路演答辩表现评定项目终审成绩，具体路演答辩时间、地点及要求另行通知。

四、奖项设置

本次校级选拔赛将按一定比例设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，并遴选优秀作品代表我校参加2026年“挑战杯”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江苏省选拔赛。

五、其他要求

1.各学院要加强对作品申报工作的组织工作，积极动员专职教师对学生申报书撰写、佐证材料准备等方面给予全面、系统的指导。

2.其他详细申报作品要求参考往届章程（附件1），正式参赛要求以“挑战杯”正式比赛通知及章程为准。

附件：1.“挑战杯”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章程（往届供参考）

2. 2026 年“挑战杯”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南通职业
大学选拔赛学院推荐汇总表
3. 2026 年“挑战杯”南通职业大学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
项目申报表
4. “挑战杯”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书要求（往届供参考）

共青团南通职业大学委员会

2026 年 1 月 21 日